

# 白居易倡新樂府 諷喻詩關民疾苦

早幾期和大家介紹了初唐和晚唐時期的詩人，相信大家對於唐詩發展有了一個初步認識。現在我們把時間線稍為推前，看看中唐時期的白居易和元稹兩位詩人的作品，窺探中唐時期的詩歌風格。

白居易，字樂天，晚號香山居士、醉吟先生。他的作品通俗易懂，故有「老嫗能解」之說。由於盛唐詩歌發展至中唐，詩歌風格已出現了只重形式，而忽略內容深度的情況。白居易為了改善這一變質的文風，於是提倡新樂府運動，主張詩歌要回歸現實，反映社會狀況，即「文章合為時而著，歌詩合為事而作」，綜其一生，其詩歌創作也的確以此為宗。文學改革之路漫長而艱

辛，白居易遇上了一生中的摯友——元稹。兩人其時齊名，號「元白」，分別作有《元氏長慶集》與《白氏長慶集》，稱為長慶體，又稱元和體。兩人唱和之作甚多，我們之後會再仔細說說他們的唱和作品。

白居易的作品流傳甚廣，如朝鮮半島、日本等地皆有其作品的身影。現存近三千首，是唐代存世詩歌最多的作家。他寫的諷喻詩尤為出色，和上文提及的「合為事而作」契合，希望藉着詩歌對政事起積極作用。他也是繼杜甫之後，另一寫實派的代表。

《秦中吟》十首是他諷喻詩的代表作，他任左拾遺期間，於任內看見很多民間疾苦，於是便寫下十首《秦中吟》反映社會現實。他在《傷唐衢》提過：「憶昨元和初，忝備諫官位。是時兵革後，生民正憔悴。但傷民病痛，不識時忌諱。遂作《秦中吟》，一悲

吟一事。」表明自己的創作宗旨。其中《輕肥》可謂影響最廣。全詩如下：  
意氣驕滿路，鞍馬光照塵。  
借問何為者，人稱是內臣。  
朱紱皆大夫，紫綬悉將軍。  
誇赴軍中宴，走馬去如雲。  
樽罍溢九醞，水陸羅八珍。  
果擘洞庭橘，膾切天池鱗。  
食飽心自若，酒酣氣益振。  
是歲江南旱，衢州人食人。

全詩先寫當時內臣的意氣風發，騎着駿馬奔跑，引起旁人的側目。內臣即宦官，如實反映了當時唐中葉宦官干政的情況，他們大多位於要職，要麼是大夫，要麼是將軍，盛裝出席軍中宴會，享盡一切的美食佳餚。他們的身份、地位、待遇都是最好的，看似太平盛世，卻存有暗湧。詩人筆鋒一轉，指出

百姓在江南的慘況，衢州更加出現人食人的慘劇。食人者，正是那趾高氣揚的內臣。這種前後落差，令詩歌的主題更加深刻突出，詩人沒有加入任何評論，但對當時的政治批判，可謂是「無聲勝有聲」的境界。

另一首較多人談論的則是《買花》：  
帝城春欲暮，喧喧車馬度。  
共道牡丹時，相隨買花去。  
貴賤無常價，酬直看花數。  
灼灼百朵紅，粲粲五束素。  
上張幄幕庇，旁織巴籬護。  
水瀼復泥封，移來色如故。  
家家習為俗，人人迷不悟。  
有一田舍翁，偶來買花處。  
低頭獨長嘆，此嘆無人喻。  
一叢深色花，十戶中人賦。

詩中先寫京城又到了牡丹盛開時季節，高

門大戶都正搜尋着這驚艷的花兒。人們珍而重之，把這些價值不菲的牡丹視為珍寶。大家都習以為常，並且全情投入其中。這種風雅之事看似沒有什麼問題，但詩人卻在結束時引老老之嘆息，原來這一叢牡丹的價錢已等於十戶中等人家的一年戶稅，無情地將上層社會的窮奢極侈無情地揭示。白居易的詩淺白如話，卻又能深刻地指出社會的深層矛盾，實在十分難得。

白居易的諷喻詩固然出色，但筆者最喜歡的是他寫的一首小詩——《問劉十九》。詩只有四句：「綠蟻新醅酒，紅泥小火爐。晚來天欲雪，能飲一杯無。」全詩以新酒、火爐和晚雪營造了和諧的氣氛，在字裏行間感受到詩人和友人的情誼，展現了詩人的另一風格。白居易的詩歌易讀易明，淺中見深，是學習詩歌的入門之選。

■心台 中學中文科教師



隔星期三見報

恒大清思

## 反派心狠手辣 襯托主角形象

上期專欄提到《三國演義》裏的司馬懿是個專業而成功的政客，今期再談談他在小說中的形象。

相較曹劉諸葛，他的形象並不算很立體。劉備仁厚，卻在為關羽報仇一事上失諸衝動；孔明睿智，但行軍過於保守。至於司馬懿，大概可以用「善謀善忍，心狠手辣」來概括。司馬懿的謀略，可以說是演義中首屈一指的。曹操作為奸雄，他具備的是雄才偉略，經營天下除了為自己建立權勢之外，其實亦為蒼生，《短歌行》就抒述了他招賢納士，希望能像周公一樣使天下歸心的抱負；至於司馬懿，更接近滿肚密圈，但為的只是一己之私，而非什麼鴻鵠之志。

演義記述曹操歷年來招攬了大量才華卓越的謀士和戰將。司馬懿身邊呢？那個創立九品中正制的陳群，以及輔助他對付諸葛亮的張郃、郭淮，都直接效忠於魏國，屬於司馬氏直系的，就只有同樣手段狠辣的賈充、陳泰，以及自己一手培養的吃兒鄧艾，演義中的司馬懿，並沒有求賢若渴、一副英雄的形象，更多的是憑個人的

謀略，甚至可以說是陰謀成事，上述的「左右手」主要是執行命令者多，出謀獻策者少，他的「善謀」，多少帶點負面意味。

此外，演義中的司馬懿，往往用以凸顯諸葛亮的智慧。如何能把一個人描繪得像神一樣算無遺策？不是找個傻子讓其予取予攜，而是利用城府極深，謀略過人的司馬懿作對比襯映，在每次激鬥中僅敗給諸葛亮，這樣的情節才引人入勝。所以我們在演義中看到諸葛亮六出祁山，司馬懿皆善於用兵抵抗，雖能擊退蜀軍，但總不能將其殲滅，一方面顯得其智力略遜孔明，同時亦反映其養寇自重的權謀。

司馬懿在演義中亦以「善忍」著稱。與諸葛亮對戰時，他採取固守不出的戰術，一次孔明派人送了一套女裝羞辱他，演義記載其反應：「司馬懿看畢，心中大怒；乃佯笑曰：『孔明視我為婦人耶？』即受之，令重待來使。」司馬懿和曹操皇室曹爽共同輔政時，屢遭後者打壓，他選擇繼續「忍」，後來更詐病騙過曹爽，乘機發動高平陵政變奪權，在這場「忍」出來的



演義中司馬懿的作用是凸顯諸葛亮的智慧。資料圖片

政變中，皇族曹爽三兄弟被滅三族，其親信亦不能倖免，反映他心狠手辣的性格。

《三國演義》宣揚忠義的價值，偏偏整個故事的贏家卻是形象負面的純反派司馬懿，實在諷刺。然而，若細心留意上述幾項人物性格，你會發現司馬懿這個角色，在小說裏從來都只是一種工具：在人物形象塑造方面，作者用他襯托諸葛亮、曹操等主角，使他們的形象更立體更具層次，在情節推進方面，作者利用其謀略逐步令故事推向結局，帶出「天下合久必分，分久必合」的歷史觀。

蘇澤民 香港恒生大學中文系講師



隔星期三見報

文山字水樂春風

## 建文帝增權削藩 皇叔出兵清君側

野史傳說，明太祖朱元璋開基立業，定都南京，並修築高牆以求高枕無憂。一次，他問據說能預知未來的劉伯溫，有誰能飛過高牆，這位有神算之稱的劉伯溫答：「燕可飛過。」是否一語成讖呢？

朱元璋建立皇朝後，為鞏固皇權，不惜大興案獄，殺殺不少功臣名將。怎料他死後僅三年，自己看重的兒子和孫子，竟上演一幕全國性的血拚，激烈程度實不下北伐元朝和中原逐鹿，史稱「靖難之變」。

很多史家都批評，甚至指責，發起要「清君側」的燕王朱棣，說他起兵的口號是要清除皇帝身邊的小人、佞臣。實際的目的，是要謀奪帝位。

當時的皇帝，是朱元璋的嫡孫朱允炆，而燕王朱棣則是朱元璋的第四子。這場血拚，可算是叔侄之爭。

朱棣娶了徐達的大女兒為妻，朱棣也隨徐達東征西戰多年，在對付元朝殘餘力量乃兒不花的反攻時，他表現英勇。而他也說所有打仗的本領，都是岳丈徐達所教。皇長子朱標，生性怯弱，崇文而厭武，寬容而溫和。洪武25年，太子朱標盛年病逝，朱元璋把15歲的朱允炆立為皇太孫，即儲君。那是因為朱元璋認為嫡長子不在，便立嫡長孫，想為王朝之繼承立下規矩，以絕後世紛爭。

而且，他為鞏固皇權，已先後利用「胡惟庸案」和「藍玉案」大殺功臣良將。何況徐達、常遇春已死，更加沒有悍將權臣威脅皇權。

皇長孫朱允炆也是重文尚儒的人，曾向太祖請求，修減《大明律》中一些嚴苛條文，深得人心。而朱元璋留給他的幾個顧命大臣，如黃子澄、齊泰、方孝孺等，都是一等一的學者，希望用儒家的修齊治平理念治國。

太祖駕崩，朱允炆繼位，是為建文帝。這些大儒積極輔助他。他們狀元出身，精於禮法，卻拙於管治，竟妄圖重拾千百年前的漢代策略，宣揚天地演化論和聖王概念，這無異是開法律規章的倒車。

他們的理想並不適合當時的客觀環境，反而害慘了建文帝。要知道那時候朝廷大將都被其祖父清洗淨盡，或砍頭、或流放，甚至滅族。反而幾位雄才大略、手握雄兵的皇叔，正虎視眈眈。即位才數月的建文帝，就準備為增皇權而削藩。

朱元璋分封諸子為王，分據天下重鎮，並握重兵，目的在抗拒外族和鞏固皇權。可惜建文帝上位伊始，即禁諸王奔喪，大削叔叔們的王權封地，劃地圈禁。又扣押一些堂兄弟為人質，更脅迫皇叔去誣殺另一皇叔，然後派員捕殺，迫害不少親人。

建文帝先拿五皇叔周王朱橚開刀，這是四叔朱棣的同母親弟。二叔、三叔早死於洪武後期，連五叔也垮台，朱棣又怎不免死孤悲乎？洪武朝時，分封的諸藩鎮中，以秦、晉、寧、燕較大。其中又以燕王朱棣實力最強。

燕王朱棣軍功顯著，節制邊境各鎮，甚有威名，乃朱元璋26個兒子中，最值得

重的。若不是朱元璋嫡長觀念太深，他應是最理想的繼位人。

建文帝為圖先發制人，令張昺為北平布政使，謝貴、張信掌北平都指揮司，控制軍政之權。另又屯兵開平、山海關一帶，挾制和調走燕王軍力。

怎料朱棣以計擒殺張昺、謝貴，只憑燕王府800護衛夜奪北平九門，擊潰外圍的十萬雄師，的確彪悍。佔據北平為根基後，即以「尊祖訓、清君側」為號，要誅奸臣黃子澄、齊泰，舉「靖難」之旗，誓師南征。

朱元璋曾制定的《皇明祖訓》說過：「朝無正臣，內有好惡，則親王訓兵待命，天子密詔諸王統領鎮兵討平之。」朱棣說是奉先帝密詔而起兵，出師有名了。

「靖難之變」歷時三年多，朱棣驍勇善戰，手下諸將中，以朱能最善戰，張玉則善謀。他也非一帆風順，幾次燕軍兵敗，都靠朱能反敗而勝。朱能曾言：「漢高十戰九敗，終有天下，今小挫輒歸，更能北面事人耶？」

聽到此言，將帥奮起，雄心再振。又知建文帝以李景隆為帥，統50萬大軍北征。大喜，說此人：「豢養之子，寡謀而驕矜……況未嘗習兵，以50萬付之，是自坑之矣。」

果然，這位李景隆連戰連敗，到燕軍兵臨南京城下，開門迎降的就是他。南京城破後，建文帝失蹤，朱棣登基，是為成祖，改元永樂。

■雨亭（退休中學中文科教師，從事教育工作四十年）

## 言必有中

隔星期三見報

### 寫「別」字 錯了嗎？

早前有小學生在中文作業中被老師圈出了一個「別」字，老師請學生改正為「別」，並解釋此字左下方不穿頭，即不能寫作「另」字。家長不太確定兩字是否有正誤之分，便放到網上徵求意見。帖文引起不少網民回覆，成為一時熱話。

較多網民表示，他們自小使用「別」的寫法，不穿頭，有的更直言從未見過「別」字。習慣使用「別」的網民相對較少，他們指自己當年讀書時在習字、書法作業中，皆寫為「別」，下面從「力」，反而以為「別」的出現是因電腦字體規範所造成。

要推測答案，我們不妨從字的意義入手。大除本《說文解字》把「別」歸入「冎」部，其義為：「分解也。从冎，从刀。」「分解」有分開、分離之意。「別」的左邊部分是「冎」變形而成，指一個人的頭骨，屬象形字；「刀」是「別」的右邊部分，也是「分解」的工具。「別」字雖作「分解」義，但包含了「用刀割肉致離骨」之義涵，相當於今日「剛」的意思。大除本《說文解字》「八」部中另載有一個「冎」字，此字跟「別」亦有關係：「分也。从重八。八，別也。……《孝經說》曰：『故上下有別。』」，《玉篇·八部》謂此字「古作別」，認為先有「別」再有「冎」，「冎」為「別」之異體。無論孰先孰後，我們至少知道古人曾用「別」、「冎」來解釋差距、區別。今日的「別」字，兼有表達分離及區別之意，大抵承襲了古義。

依「別」字从「冎」从「刀」，冎字下方為「冎」，但因「冎」本來是象形字，所以沒有上下分開尋義的道理。其形本為上大下小，是人頭骨的整體，上面為頭骨隆起的部分，下面是頭骨較小的部位。「別」字左邊作「冎」，「另」字在《說文解字》、《玉篇》等均無收錄。要到近代僧人釋行均的《龍龕手鑑》才見此字，但又只見於宋刻本而未見於高麗本。那麼，作為偏旁的話，「別」字左偏旁是否有跟「另」字混寫的情況出現呢？答案是有的。不單「另」字，「另」字也湊了個熱鬧。就以「拐」為例，其右偏旁「另」在《龍龕手鑑》作「另」，但《欽定四庫全書》本的《廣韻》作「另」、《古逸叢書》本《廣韻》卻作「別」的左偏旁；北京大學圖書館館藏版本、哈佛燕京圖書館的明《正字通》又作「另」。

北宋《集韻》對「另」有這樣的解釋：「《說文》：別人肉置其骨也，象形頭隆，或作另、剛。」南宋韓道昭《五音集韻》把「另」與「冎」、「剛」兩項並置，同樣解其為「別人肉至其骨」。可見，「別」字左偏旁「冎」有時又會跟「另」字混用。

元代李文仲的《字鑑》對「別」有這樣的分析：「隸作『別』。俗從『力』作『別』，誤。」道出「別」為正，「別」為俗的見解。要寫出來正其寫法，其實又反映了古時兩字已經被混寫了。由是可推，「別」的寫法應該較「別」字符合古義。

查教育局課程發展處中國語文教育組所編制的「香港小學學習字詞表」，同樣以「別」字為正字而無收「別」字，教育局及該位小學老師的判斷可謂合理。只是，「別」字暗藏頭隆骨，講解給小學生知道時，可能要用點技巧啦！

郭錦鴻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語言通用教育學部助理講師  
網址：www.hkct.edu.hk/  
聯絡電郵：dlgs@hkct.edu.hk



## 文化常識

星期三見報

### 樂律

中國音樂有悠久的歷史，中國樂律知識在二千多年以前就已經非常精微，這是值得我們自豪的。但是由於歷史條件的限制，古人對樂律的理解還有不正確的一面，我們學習古代樂律，對這一點也應該有所了解。古人把宮商角徵羽五聲和四季、五方、五行相配。

如果以四季為綱排起來，它們之間的配合關係是：

四季	春	夏	季夏	秋	冬
五聲	角	徵	宮	商	羽
五方	東	南	中	西	北
五行	木	火	土	金	水

（未完待續）



書籍簡介：

本書由北京大學王力教授主持編寫，經眾多專家學者審閱修訂，分十四個範疇，從宏觀和微觀的層面系統地概述了中國古代名物制度、政治體制、衣食住行等文化和生活的方方面面。

